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1-084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应城宜化销售煤炭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双环科技”或“公司”）持有的合成氨生产装置的主要设备和盐碱氨肥钙联产装置的主要设备等出售给应城宜化化工有限公司（简称“应城宜化”）（简称“重大资产出售”），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需变更煤炭采购主体，因郑州水灾及疫情影响，导致部分煤炭合同执行延后，形成双环科技合成氨相关煤炭库存过剩 18962.27 吨，此部分煤炭库存需转让给应城宜化，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销售金额约 2050 万元。

应城宜化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关联董事汪万新、刘宏光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应城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湖北省孝感市应城市东马坊街道团结大道 26 号双环公司办公楼 3 楼 331-333 室

法定代表人：杨红金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煤制品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肥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施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应城宜化化工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19525 万元，总负债 18539 万元，净资产为 987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应城宜化为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化集团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应城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宜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双环集团纾困重组的后续工作。目前应城宜化向双环科技供应合成氨，双环科技尚欠应城宜化供应氨的价款，公司将同步结算煤炭和氨价款，

确保煤炭出售款如期收缴。

应城宜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拟出售煤炭 18962.27 吨，其中晋城煤（无烟煤）10710 吨、长治煤（无烟煤）4621 吨，褐煤 3631.27 吨，合计金额约 2050 万元。

晋城煤（无烟煤）10710 吨，采用 2021 年 8 月份市场价（到厂含税价）1345.32 元/吨的供应价格，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1440 万元。

长治煤（无烟煤）4621 吨，采用 2021 年 8 月份市场价（到厂含税价）906.58 元/吨的供应价格，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419 万元。

褐煤 3631.27 吨，采用 2021 年 8 月份市场价（到厂含税价）525.20 元/吨的供应价格，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191 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为最新的市场价，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1、晋城煤（无烟煤）：1,345.32 元/吨；2、长治煤（无烟煤）：906.58 元/吨；3、褐煤：525.20 元/吨。

（二）计量方法及损耗处理：吨位数量以交割实际盘存计量为准。

（三）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先货后款，全额承兑结算，在交货后 15 天内支付货款。

(四)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成立，在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5个月。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次新增的关联交易是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公司去过剩煤炭库存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消化库存、资金回笼。

2. 本次新增的关联交易，采取市场价为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3.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因8月份最新煤炭市场价略高于双环科技原来支付的采购价，预计增加双环科技税前利润约200万元。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应城宜化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因重大资产出售后，受郑州水灾及疫情影响，部分煤炭合同执行延后导致公司煤炭库存过剩产生的。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去过剩库存、资金回笼，且公司及交易对手达成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2. 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因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后，受郑州水灾及疫情影响，部分煤炭合同执行延后导致公司煤炭库存过剩产生的。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去过剩库存、资金回笼，且公司与交易对手达成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该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湖北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4日